

广元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信息

第 5 期

广元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1 年 5 月 19 日

马志忠支队长率队开展“五一”节前安全检查



4 月 30 日下午，马志忠支队长带领三大队、航务海事大队等相关人员到南河汽车客运站、栖凤湖渡口码头等地开展“五一”节前安全检查。他强调：一要按照支队《关于切实做好 2021 年“五

一”期间交通运输安全生产执法检查监督工作的通知》要求，认真做好各项工作。二要督导交通运输企业将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员、贯通到各个环节。三要继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办公室)

支队“五一”期间加强执法监督检查确保运输秩序良好

2021年“五一”节期间，支队严格落实岗位责任，认真执行领导带班和执勤执守制度，执法人员深入广元机场、南河汽车站、上西火车站、上西长途汽车站、栖凤湖皇泽寺码头等重点场所开展执法监督检查及疫情防控工作。对“两客一危一货”及客运出租市场加强监督管理，对占道停放车辆进行教育、劝离，对公交首末站等区域开展重点巡查，维护了良好的运营秩序。5月1日至5日，共出动执法人员452人次，执法车辆113台次，检查重点企业130家次，出租车、公交车、客运汽车等车辆1421台次、各类船舶69艘次，有力保障了“五一”节期间交通运输工作的安全稳定和市民的假日出行。

(办公室)

支队召开 2021 年第二季度安委会

5 月 10 日,支队召开 2021 年第二季度安委会,支队安委会成员参会,马志忠支队长主持会议。支队直属各大队汇报了一季度安全生产执法监督检查工作开展情况。传达学习了上级近期对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和安全工作要求,通报了一季度交通运输安全生产执法监督情况、交通运输部 3 月份网约车大数据。王其伟副支队长对 2021 年第二季度交通运输安全生产执法监督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马志忠支队长提出四点要求:一要充分认识到第二季度安全生产执法监督工作面临的复杂、严峻形势,切实增强日常执法监督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二要坚持全行业、全领域、全覆盖、零容忍的原则,深入扎实的组织开展执法检查工作。三要突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企业、重点环节、重点工作,继续保持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四要加强应急管理、做好应急准备,提升应急能力,确保全市交通运输行业安全平稳度汛。(特勤大队)

马志忠支队长陪同王定虢局长调研剑阁蒙子梁超限站工作

5 月 13 日下午,马志忠支队长陪同市局王定虢局长到剑阁县蒙子梁超限站调研超限治理工作,王局长强调要严格按照《交通运输部、公安部关于治理车辆超限超载联合执法常态化制度化工作的实施意见》(交公路法〔2017〕173 号)等文件精神,依法履行路政执法职责,对擅自超限运输车辆,必须监督消除违法行为方可放行,确保公路桥梁安全。在执法过程中,既要严格执法,又要关心关爱,让相对人体会到执法的温度。(办公室)

支队召开全市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年工作推进会

5月14日，支队召开全市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年工作推进会。副支队长陈昌军主持会议，支队和市公路建设服务中心相关科室负责人、四县三区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会议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通报近期我市危险品运输领域典型违法违规行爲，解读《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年执法工作方案》主要内容，支队、市公路建设服务中心相关科室负责人对攻坚年行动开展提出了具体工作要求。副支队长陈昌军提出四点要求。一是认识要到位，强化安全生产管理的理念，认真谋划，周密部署，预防和控制一般事故的发生，坚决遏制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二是行动要自觉，深刻汲取去年浙江温岭沈海高速“6.13”槽罐车爆炸事故教训，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有效防控安全风险、彻底治理安全隐患。三是工作要明确，全面整治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不扎实、车辆管理不规范、停车场管理不到位、安全主体责任体系不健全、应急管理不规范等问题。四是成效要突出，各企业要按照《方案》完成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年各项工作，全面提高安全生产风险防控能力，力争今年我市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行业汛期安全、安全生产不出任何问题。（特勤大队）

● 简讯

支队特勤大队陈翔同志荣获2020年度四川省12328先进业务办理人员。

审稿：马志忠

编辑：杨可明

广元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办公室

2021年5月19日印发